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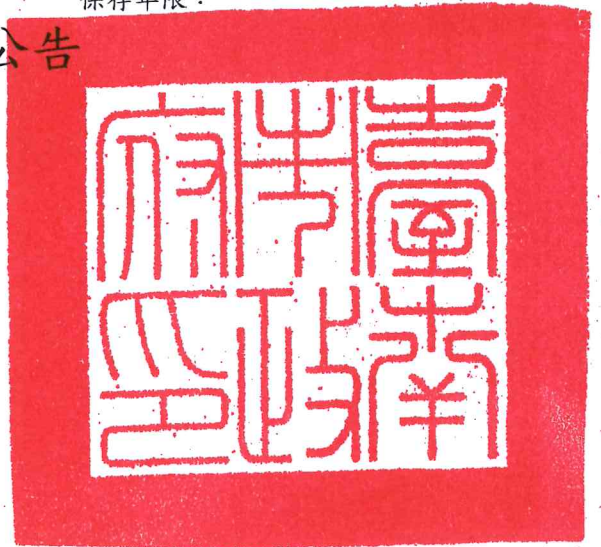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060507719A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「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(「社E3」社教用地為中密度住宅區)案」自民國106年6月3日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1條及第28條。
- 二、內政部106年4月28日內授營中字第1060806325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06年6月3日零時起生效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
  - (一)本府公告欄。
  - (二)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(永華市政中心)及都市規劃科公告欄(民治市政中心)。
  - (三)本市東區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告圖說：比例尺五千分之一計畫圖及計畫書各1份。另計畫書、圖檔案可至本府網站(<http://www.tainan.gov.tw/taianan/>)市政公告或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([http://ud.tainan.gov.tw/UPBUD\\_sys/](http://ud.tainan.gov.tw/UPBUD_sys/))公告事項中查詢。

市長賴清德